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LUN DISTRICT, NINGBO CITY

2025

第 12 期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的决定

(仑政〔2025〕59号) (3)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奖励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的决定

仑政〔2025〕59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各部门、各直属单位，驻区垂直管理各单位：

近年来，在我区建设“平安北仑”工作中涌现出了一大批见义勇为先进人物，他们为保护国家、集体利益和他人的人身、财产安全，不顾个人安危，正义凛然，挺身而出，积极参与灾害事故抢险救援，坚决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以实际行动展示了中华民族见义勇为、临危不惧、匡扶正义的传统美德。

为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高尚品德，营造正气充盈的良好风尚，根据《浙江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宁波市北仑区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实施办法》规定，区管委会决定：给李俊、鲍惠国、史徐豪、周玉忠4位同志嘉奖，颁发荣誉证书，发放奖金。

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见义勇为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要切实维护见义勇为人员的合法权益，认真学习见义勇为先进人物的事迹，学习他们舍生忘死、不怕牺牲，在危难时刻挺身而出的高尚品德；学习他们匡扶正义、舍己为人，勇担社会责任的可贵品质。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关心社会治安、积极维护社会稳定的良好氛围，为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打造平安幸福北仑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实际行动助力“双一流双示范”

建设。

附件：2025年度北仑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名单（共4人）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23日

附件

2025 年度北仑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名单 (共 4 人)

嘉奖名单

李俊	宁波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北仑新碶经营部员工
鲍惠国	退休
史徐豪	北仑博泰汽车修理厂职员
周玉忠	北仑区新碶街道老菜场个体户

北仑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5 年第 12 期

主办单位：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宁波市北仑区四明山路 775 号
网 址：www.bl.gov.cn
电 话：0574-89285667

